附件1

河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申 请 书

（2025年版）

企业名称（盖章）

申 请 类 别 □ 新申请 □ 复核

所 属 行 业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一级分类填写，如C35专用设备制造）

申 请 时 间

推荐单位（盖章）

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印制

填报说明

一、本申请书为企业新申请2025年河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认定及2022年省级单项冠军企业（产品）申请复核填写。

二、推荐单位为申请企业法人注册所在地市（含定州、辛集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雄安新区工信科技数据局。

三、新申请企业和复核企业应按照填写要求和实际情况，认真准确填写。如有虚假填报，取消本次申请资格，且3年内不得申请；复核单位将从公告名单中予以撤销。推荐单位将为企业做好资料保密工作。

四、新申请企业和复核企业须根据《河北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本通知列明的条件和要求，进行填报并上传相关说明或佐证材料。

五、在平台填报完成并提交后，通过系统打印申请书、附件等，并加盖公章和骑缝章，纸质版和扫描电子版各一份。须确保纸质材料和平台提交材料的一致性。

六、纸质材料请使用A4纸双面印刷，装订平整，采用普通纸质材料作为封面，并加盖公章。

|  |
| --- |
|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企业注册地 |  |
| 注 册 时 间（ 年 月 ） |  | 注册资本（万元） |  |
| 法定代表人 |  | 固定电话 |  | 手机 |  |
| 控股股东 |  | 实际控制人 |  | 实际控制人国籍 |  |
| 联系人 |  | 固定电话 |  | 手机 |  |
| 所属行业[[1]](#footnote-0) | 2位数代码及名称：  |
| 具体细分领域 | 4位数代码及名称：  |
| 企业类型 | □国有 □合资（请勾选 □与港澳台合资 □与其他外资合资） □民营 □港澳台 □其他外资 |
| 同集团内是否已有企业被认定为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及与本公司关系 | □否 □是，企业名称和产品名称： 与公司关系：  | 是否有效期内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县域特色集群“领跑者”企业 | □否 □是 □否 □是  |
| 上市情况 | □未上市 □有上市计划 □已上市（股票代码： ） |
| **二、企业经济效益和经营情况** |
| 重要指标 | 2022年 | 2023年 | 2024年 |
| 营业收入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  % |  % |  % |
| 净利润总额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净利润增长率 |  % |  % |  % |
| 资产总额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资产负债率 |  % |  % |  % |
| 上缴税金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万元产值能耗（吨标准煤/万元） |  |  |  |
| 企业拥有品牌个数（自主+收购） |  个 |  个 |  个 |
| 全职员工（缴纳社保）数量 |  人 |  人 |  人 |
| 其中：研发人员数量 |  人 |  人 |  人 |
| 其中：拥有硕士学历员工（截至2024年） |  人 |
| 其中：拥有高级及以上职称（截至2024年） |  人 |
| **三、专业化发展情况** |
| 从事申请产品相关领域时间 | 起始年份 年 累计 年 |
| 申请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2022年 % | 2023年 % | 2024年 % |
| **四、细分产品竞争力情况** |
| 产品名称[[2]](#footnote-1) |  | 行业领域 |  |
| 产品类别[[3]](#footnote-2) |  | 产品海关编码[[4]](#footnote-3) |  |
| 是否新产品[[5]](#footnote-4) |  | 新产品类型[[6]](#footnote-5) |  |
| 重要指标 | 2022年 | 2023年 | 2024年 |
| 申请产品销售收入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产品销售数量（单位：） |  |  |  |
| 销售收入增长率 |  % |  % |  % |
| 销售毛利率 |  % |  % |  % |
| 申请产品的出口额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申请产品出口额占申请产品销售收入比重 |  % |  % |  % |
| 国内市场占有率 |  % |  % |  % |
| 国内市场占有率排名 | 第 位 | 第 位 | 第 位 |
| 产品获得发达国家或地区权威机构认证情况 | □UL □CSA □ETL □GS □其他 （请说明，30字以内） |
| 同类产品全国主要生产企业（2024年） | 第一位 市场占有率 %第二位 市场占有率 %第三位 市场占有率 %第四位 市场占有率 %第五位 市场占有率 %（备注：本公司处填写“本公司”） |
| 同类产品省内主要生产企业（2024年） | 第一位 市场占有率 %第二位 市场占有率 %第三位 市场占有率 % |
| **五、创新能力情况** |
| 研发机构建设情况 | 技术创新中心 | □国家级 个 □省级 个  |
| 企业技术中心 | □国家级 个 □省级 个 |
| 重点实验室 | □国家级 个 □省级 个 |
| 技术研究院 | □国家级 个 □省级 个 |
| 制造业创新中心 | □国家级 个 □省级 个 |
| 工业设计中心 | □国家级 个 □省级 个  |
| 省级A级工业企业研发机构 | 名称 ： |
| 其它平台 | 名称 ： |
| 院士专家工作站 | □有 □无 |
| 博士后工作站 | □有 □无 |
| 综合描述（100字以内） |  |
| 重要指标 | 2022年 | 2023年 | 2024年 |
| 企业研发经费支出 |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 研发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  % |  % |  % |
| 拥有有效发明专利（件） |  | 作为牵头单位申请的发明专利（件） |  |
| 拥有有效实用新型专利（件） |  | 拥有有效外观设计专利（件） |  |
| 国际专利情况[[7]](#footnote-6) | PCT专利数量： 个其他：（如有请说明，50字以内）   |
| 参与制定国际标准（项） |  | 其中牵头制定国际标准（项） |  |
| 参与制定国家标准（项） |  | 其中牵头制定国家标准（项） |  |
| 参与制定行业标准（项） |  | 其中牵头制定行业标准（项） |  |
| 参与制定团体标准（项） |  | 其中牵头制定团体标准（项） |  |
| **六、经营管理情况** |
| 企业获得的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 □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0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其他（请说明，30字以内）   |
| 科技领军人才情况 | □院士□国家重大科学计划和科学工程的负责人、首席科学家□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其他国家级、省级科技领军人才，具体为（30字以内）   |
| 境外经营情况 | 境外并购或收购、设立分公司、研发机构、经营机构等情况  |
| **七、产品所属领域情况** |
| 是否属于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认定重点领域 | □否 □是 重点领域名称：  | 是否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 | □否 □是重点产品：  |
| 是否属于工业“六基”领域 | □否 □是，请选择： □核心基础零部件 □核心基础元器件 □基础软件和工业软件  □先进基础工艺 □关键基础材料 □产业技术基础  |
| 是否在产业链关键领域实现“补短板”“填空白” | □否 □是 如是，请填写所属产业链： “补短板”的产品名称： 或填补国内（国际）空白的领域： 或替代进口的国外企业（或产品）名称： 具体说明（在细分领域实现关键技术首创等情况，30字以内）：   |
| 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发展情况（300字以内） |  |
| **八、其他情况** |
| 获得省级及以上相关部门认定的奖项和荣誉 | 如：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国家技术发明奖、中国工业大奖等，请逐一列出 |
| 获得省级及以上相关部门项目认定（有效期内）（可多选） | □ 高新技术企业 □ 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 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 □ 绿色工厂 □ 服务型制造示范 □ 工业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试点企业 □ 享受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试点政策□ 其他（请说明，30字以内）   |
| 近年是否承担过省级及以上重大科技创新项目或创新平台建设 | □否 □是 如是，请填写年份及名称（30字以内）   |
| 核心优势与特色概括（500字以内，请勿另附页） |  |
| 真实性声明 | 以上所填内容和提交资料均准确、真实、合法、有效、无涉密信息，同时本企业近三年在环保、质量、安全、诚信经营等方面无重大问题，本企业愿为此承担有关法律责任。法定代表人（签名）： （企业公章）： |
| 详细情况介绍（5000字以内） | **（一）专业化发展**企业围绕产业链细分环节领域精耕细作、专业发展情况，产品主要用途、在产业链中的位置情况，主要客户群体情况等。 |
| **（二）市场竞争力**在全球及国内市场地位情况；产品质量品质、关键性能指标、生产工艺行业水平情况及国际国内领先水平对比；高端化发展和品牌培育成效；国际化经营情况；数字化转型实施情况；绿色低碳发展情况。 |
| **（三）创新能力**企业研发机构、研发制度、人才团队、研发投入情况；知识产权积累及运用情况；参与或主导国际国内相关技术、工艺标准制定情况；重要技术或质量奖项等情况。是否属于关键领域补短板及具体情况。 |
| **（四）经营管理**企业经营业绩情况；发展战略、发展愿景、社会责任情况；管理体系、管理创新情况；企业文化建设情况等。 |
| **（五）其他情况**承担重大项目情况，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发展情况，其他特色及需要说明的情况。 |
| 附 件 |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 申请产品近三年国内细分市场占有率、排名说明或佐证材料，并附数据来源及分析报告；3. 企业信用信息报告（“信用中国”网站查询）;4. 近三年财务审计报告（如年度审计报告中未体现研发费用，需提供研发费用专项审计报告）；5. 企业设立研发机构的佐证材料；6. 申报产品相关的有效专利、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和科技奖励等佐证材料及目录；7 申报产品相关的国际、国内标准制定、质量认证、质量品牌荣誉、产品能耗水平等佐证材料及目录；8. 申报产品、企业有关研发创新和企业经营管理与制度建设、引进培育省级以上高层次人才等详细情况说明材料；9. 参与重大创新平台建设、承担省级及以上重点项目佐证材料；10. 企业认为有助于单项冠军评价的其他说明或证明材料。 |

1.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的大类行业填写所属行业。 [↑](#footnote-ref-0)
2. 须填写产品在行业通用的准确名称。 [↑](#footnote-ref-1)
3. 依据国家统计局《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填写8位码或10位码。 [↑](#footnote-ref-2)
4. 依据《[商品名称及编码协调制度的国际公约](https://baike.baidu.com/item/%E5%95%86%E5%93%81%E5%90%8D%E7%A7%B0%E5%8F%8A%E7%BC%96%E7%A0%81%E5%8D%8F%E8%B0%83%E5%88%B6%E5%BA%A6%E7%9A%84%E5%9B%BD%E9%99%85%E5%85%AC%E7%BA%A6/7118028?fromModule=lemma_inlink" \t "https://baike.baidu.com/item/HS%E7%BC%96%E7%A0%81/_blank)》，填写产品海关编码（HS编码）。 [↑](#footnote-ref-3)
5. 新产品应在国家统计局《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中无对应分类，截止上年末，新产品应达到3年及以上。 [↑](#footnote-ref-4)
6. 要求为全球首发或国内首发。 [↑](#footnote-ref-5)
7. PCT申请量 [↑](#footnote-ref-6)